

哈尔滨金融学院学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党委书记、院长

副组长：分管教学工作和学生工作院领导

成 员：办公室、宣传统战部、学生工作部（学生处）、团委、教务处、科研处、人事处等部门负责人，各系党总支书记、主任，学生干部代表。

工作职责：统筹安排和协调全院学风建设工作。负责制定学风建设指导意见；指导、督促和检查学风建设各项工作；建立健全学风建设工作的落实、监督、检查、评价机制，确保相关工作落到实处；定期召开工作会议，研究学风建设工作现状，提出改进意见；协调学风建设过程中有关人、财、物，保障学风建设工作顺利开展。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学生工作部（学生处），办公室主任由学生工作部（学生处）部长（处长）兼任。

工作职责：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学风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；进行学风建设调查研究，起草全院学风建设相关材料；协调各相关单位、部门，统筹开展学风建设活动；负责落实领导小组决议；负责学风建设工作日常事务。